

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 2025 届推免工作

智育成绩计算细则和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

根据《关于开展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校教[2024]50 号）的要求，经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组织专家研讨，广泛征求意见后，制定了本学院 2025 届推免工作智育成绩计算细则和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如下：

一、智育成绩计算细则

1. 智育成绩为本科前三个学年（五年制为前四个学年）相关课程的加权平均成绩。具体计算方法如下：

智育成绩 = Σ （某门课程成绩 × 该课程学分 × 加权系数） ÷ Σ 课程学分

注：I. 成绩计算均以正考成绩为准，补考和重修成绩不适用于推免。经学院、教务处受理备案的缓考成绩按正考成绩计算。

II. 按所在专业（方向）培养方案规定的时间修完前三个学年（五年制为前四个学年）的必修课程与必修环节，取得规定的学分；

III. 英语水平达到我校学士学位授位要求。

2. 国内外交换学习课程成绩认定方法：

国内外交换学习的应届本科毕业生课程成绩以通过教务处和学院备案审核，且转换为我校本科一至三年级相关课程的成绩和学分为准，其智育成绩具体计算方法同第 1 条。

3. 各专业纳入推免智育成绩计算的课程

（1）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专业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 (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 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公共必修课 (思政)	√				1	
公共必修课 (军体)		√		军事理论、大学 体育 I、大学体 育 II、大学体育 III、大学体育 IV	1	
公共必修课 (外语)	√				1	
通识教育课			√			“人类文明经典 赏析”1 学分、 “心理健康与创新 能力”1 学分、 “新生研讨课”1 学分、“新生项 目课”1 学分、 “大学生学习生 涯规划”1 学分、 “专业写作与口 头表达”1 学分、 “工程导论”1 学 分、“项目管 理”1 学分必须取 得。
学科基础课	√				1	

(数学与自然 科学基础课)						
学科基础课 (学院要求 课)	√				1	漆强老师《嵌入式系统设计》是挑战性课程，加权系数见后面注解。
专业教育课 (专业核心 课)	√				1	
专业教育课 (专业限选 课)		√			1	学分要求达到 19 分，针对已修课程超过 19 学分的，选择高分的课程纳入。《光电检测技术》是挑战性课程，加权系数见后面注解。
专业教育课 (学科前沿 课)	√				1	限选 1 门，已修多于 1 门的，选一门最高分纳入计算。
集中实践教学 (必修)		√		电装实习、基础 工程训练、电工 电气技术实训 B、 专业实习	1	
多元化教育课 程			√			

(2) 信息工程专业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 (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 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公共必修课 (思政)	√				1	
公共必修课 (军体)		√		军事理论、大学 体育 I、大学体 育 II、大学体育 III、大学体育 IV	1	
公共必修课 (外语)	√				1	
通识教育课			√			“人类文明经典 赏析”1 学分、 “心理健康与创 新能力”1 学分、 “新生研讨课”1 学分、“新生项 目课”1 学分、 “大学生学习生 涯规划”1 学分、 “专业写作与口 头表达”1 学分、 “工程导论”1 学 分、“项目管 理”1 学分必须取 得。

学科基础课 (数学与自然科学基础课)	√				1	
学科基础课 (学院要求课)	√				1	漆强老师《嵌入式系统设计》是挑战性课程，加权系数见后面注解。
专业教育课 (专业核心课)	√				1	
专业教育课 (专业限选课)		√			1	学分要求达到 20 分，针对已修课程超过 20 学分的，选择高分的课程纳入。《无线传感器网络》是挑战性课程，加权系数见后面注解。
专业教育课 (学科前沿课)	√				1	限选 1 门，已修多于 1 门的，选一门最高分纳入计算。
集中实践教学 (必修)		√		电装实习、基础工程训练、电工电气技术实训 B、专业实习	1	
多元化教育课			√			

程						
---	--	--	--	--	--	--

(3) 光源与照明专业

课程类别	纳入推免相关课程 (画勾)			课程名称 (部分纳入请填写纳入的课程名称)	加权 系数	备注
	全部	部分	否			
公共必修课 (思政)	√				1	
公共必修课 (军体)		√		军事理论、大学 体育 I、大学体 育 II、大学体育 III、大学体育 IV	1	
公共必修课 (外语)	√				1	
通识教育课			√			“人类文明经典 赏析”1 学分、 “心理健康与创新 能力”1 学分、 “新生研讨课”1 学分、“新生项 目课”1 学分、 “大学生学习生 涯规划”1 学分、 “专业写作与口 头表达”1 学分、 “工程导论”1 学 分、“项目管 理”1 学分必须取

						得。
学科基础课 (数学与自然科学基础课)	√				1	
学科基础课 (学院要求课)	√				1	漆强老师《嵌入式系统设计》是挑战性课程，加权系数见后面注解。
专业教育课 (专业核心课)	√				1	
专业教育课 (专业限选课)		√			1	学分要求达到 19 分，针对已修课程超过 19 学分的，选择高分的课程纳入。
专业教育课 (学科前沿课)	√				1	限选 1 门，已修多于 1 门的，选一门最高分纳入计算。
集中实践教学 (必修)		√		电装实习、基础工程训练、电工电气技术实训 B、专业实习	1	
多元化教育课程			√			

注解：①挑战性课程包括漆强老师的《嵌入式系统设计》、欧中华老师的《光电检测技术》和吴援明老师的《无线传感器网络》，加权系

数为 1.1（仅限选择一门加权）。

②智育成绩相同的情况下，“学科基础课”加权平均成绩高者排名优先。

二、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

加分成绩包括竞赛获奖、科创成果、社会活动等类别，同一类别加分成绩只计一项最高分，不同类别加分成绩总和不超过 5 分。其中，科创成果类加分细则如下（其它类别加分详见《关于开展推荐 2025 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校教[2024]50 号）：

1. 发表论文

（1）学术论文

类别	加分值
SCI 二区及以上期刊收录（以论文发表当年期刊所属中科院的分区为准）	2 分
SCI 三区及以下期刊收录（以论文发表当年期刊所属中科院的分区为准）	1.5 分
EI 检索论文及会议	1 分
北大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最新版）收录	1 分

2. 国家发明专利

国家发明专利（已授权）	1 分
-------------	-----

注：（1）科创成果包括学术论文、发明专利。其中学术论文仅限学生本科阶段在核心期刊及高水平学术期刊上，以所有作者中排名第一的作者身份并以电子科技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或录用的反映本人科学研究工作的科研论文；发明专利仅限学生本科阶段以作为第一申请人或发明人并以电子科技大学名义获得正式授权的国家发明专利。

（2）学生与直系亲属或学历、职称、职务明显高于本人者合作的科创成果仅作为参考，不纳入学生本人综合测评成绩计算，同等条件下可优先考虑。

（3）学院成立专家审核小组，对学生提交的科创成果和学科竞赛获奖进行严格审定，对获得符合要求的竞赛获奖、科创成果的学生，组织公开答辩。

三、联系方式

- 1、咨询电话及邮箱：周老师 028-61838900、112143977@qq.com
- 2、公示方式：学院官方网站：<https://sose.uestc.edu.cn/>
- 3、其他补充公示方式：辅导员和学生 qq 群等。
- 4、咨询地点：科研 4 号楼 B407
- 5、申诉方式：对“智育成绩计算细则”有异议者，可在学院公示期内向本学院“智育成绩课程认定及学分积计算细则”工作小组提出

书面申诉，工作小组将及时研究并予以答复。

四、其它

本细则由光电科学与工程学院负责解释。



刘小
张海东
刘志军